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roncus Holding Corporation**

**莖博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16)

- (1)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變更及董事委員會成員之變更；  
及  
(2)更換公司秘書、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授權代表

董事會宣佈自2022年8月30日起生效：

- 1、計劍博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
- 2、黃依倩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
- 3、劉准羽女士已辭任公司秘書、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授權代表；及
- 4、何燕群女士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授權代表。

###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莖博医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各自為「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計劍博士（「計博士」）因其個人工作安排，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辭任」）。

計博士已確認(i)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及(ii)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或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計博士之辭任將自2022年8月30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此對計博士於彼在本公司任期內對董事會作出之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 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已議決提名黃依倩女士（「黃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欣然宣佈，黃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自2022年8月30日起生效。

黃女士的履歷詳情如下所述：

黃依倩女士，58歲。黃女士於2002年6月至2014年8月期間於香港大學擔任中國事務總監、學術交流部總監，為香港大學所有內地項目提供支持，並向內地潛在學生推廣香港大學的本科課程，並與內地及海外高校維持聯繫。於2014年9月至2020年5月期間，黃女士於香港大學擔任中國事務總監、入學及學術交流部總監，為香港大學在內地發展戰略提供高水平支持，並就香港大學於內地進行的各個項目以及香港大學大灣區校園等戰略項目規劃新舉措。黃女士自2017年3月至今於香港大學擔任協理副校長（中國事務），就香港大學內地發展的政策和策略向校長及校管理層提供建議和高水平的支持。自2020年6月至今，黃女士於香港大學擔任秘書長。

黃女士在1987年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暨南大學獲得理學士學位。

黃女士的委任乃由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經考慮其過往工作經驗以及向本公司預期投入的時間和精力後推薦。經考慮多元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服務年限、技能及知識），董事會信納黃女士具備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相稱的品格、誠信及經驗。

黃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2022年8月30日起為期三年。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及補充）的規定，黃女士的任期直至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及合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並其後須至少每三年一次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於任期內，委任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其有權收取基本袍金每年400,000港元。該袍金由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參考現行市況、黃女士的資歷、職責及責任釐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認為黃女士的薪酬待遇屬公平合理。

據董事所知及除本公司所披露者外，於其獲委任日期前過去三年，黃女士並無於在中國內地、香港或任何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其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亦無任何關係，且並無於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於本公告日期及據董事所知及所信，黃女士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的任何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黃女士已確認，彼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標準。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黃女士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所載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黃女士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於黃女士獲委任生效後，董事會已實現性別多元化，因此符合《上市規則》第13.92條的規定。

董事會謹此對黃女士表示熱烈歡迎。

### **本公司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董事會宣佈計博士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自2022年8月30日起生效。黃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

### **更換公司秘書、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授權代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本公司已委聘一家外部企業服務公司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方圓」）向本公司提供公司秘書服務支援，而方圓已提名其代表劉准羽女士（「劉女士」）自2021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本公司香港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代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和根據《上市規則》第19.05(2)條在香港代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或通知之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統稱「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的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

董事會謹此宣佈，劉女士已辭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授權代表，自2022年8月30日起生效，而何燕群女士（「何女士」）作為方圓的新代表已獲本公司委任，代替劉女士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授權代表，自2022年8月30日起生效。

劉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敦請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何女士現為方圓的總監。彼在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二十年經驗，一直為在香港及海外註冊成立的上市公司及私人公司提供企業服務。何女士持有英國樸茨茅斯大學商業及金融學士學位及香港公開大學（現稱香港都會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何女士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士。

董事會謹此感謝劉女士於任期內為本公司所作之寶貴貢獻，並藉本機會歡迎何女士獲任新職。

承董事會命  
堃博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趙亦偉

香港，2022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湛國威先生及徐宏先生；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趙亦偉先生；非執行董事訾振軍先生及張奧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甘博文博士、劉允怡教授及黃依倩女士。